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五(5)股現有股份獲發售兩(2)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以認購價每股3.10港元  
公開發售135,610,257股發售股份 —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茲提述太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公開發售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公告所載有關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所示，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五)，股份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3.02港元。將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注意，公開發售須待(其中包括)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包銷協議之情況下方可作實。因此，公開發售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之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太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黃國敦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黃國敦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家禮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毓和先生、蔡宏圖先生及麥明銓先生。